

2015年度始兴县卫生监督所决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2015 年部门决算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2015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份：始兴县卫生监督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5年决算组成单位共1个，内设机构及人员情况：始兴县卫生监督所是经县编委批准，参照公务员管理副科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监督股、宣教股、稽查股和受理发证股等5个股室。核定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20名，核定后勤服务人员数1名，年末在职人员16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卫计行政部门制定的卫生监督计划，依照法律、法规行使预防性和经常性卫生监督工作；受卫计局委托，承担对医疗卫生机构、采供血机构及临床用血安全、职业健康体检机构及传染病防治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安全、放射卫生、学校卫生的监督管理。受理卫生行政许可和执业许可的申请；承担对卫生行政处罚案件的调查取证，提出处罚建议、执行处罚决定；参与对突发公共卫生事故、重大疫情和突发卫生事件的调查处理。

第二部分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2015年部门决算表

本次公开有8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

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5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详见附表1-8）

第三部分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始兴县2015年度总收入140.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0.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135.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29万元，增长16.63%。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基本公共卫生拨款，二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

2. 上级补助收入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县卫计局下拨补充办公经费人才培养经费等。

3. 事业收入 0.8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89 万元，52.05 下降 %。主要原因：始兴县卫生监督所为无偿服务单位，收入全额上缴财政，本年度卫生罚没收入上缴减少，以至下拨办公经费执法减少。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万元，增长（下降） %。

5. 其他收入 0.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5 万元，下降 97.78 %。主要原因：本所度无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2015 年度总支出 124.8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4.8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工资 10.56 万元、医疗费 0.68 万元。

2.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13.6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74.8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3 万元，如办公费、印刷费、水费、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3. 其他基本性支出对个人及家庭补助支出 13.0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99 万元，增长 12.6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工资、基本公卫生服务支出。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35.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5.3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6.36 万元，增长 24.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本公共卫生卫生资金、人员工资经费、退休人员工资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2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4.8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99 万元，增长 12.6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工资、基本公卫生服务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支出 11.24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113.6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医疗保障、卫生监督执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卫生监督宣传培训及督导支出及日常办公支出。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始兴县卫生监督所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8 万元，完成预算 7.8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5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预算 万元的 100%。201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相同。

与上年相比，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增加）0.02 万元，下降 0.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26 万元，下降 9.22%。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占 64.11%；公务接待费支出 2.8 万元，占 35.9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 0 会议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 万元，2015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

为 2 辆，主要用于卫生监督执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5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60 次，接待人数共 512 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9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减少 3.47 万元，降低 8.59%。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5年我部门没有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

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